

证券代码：837400

证券简称：延春高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1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彦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经过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贷款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融资，本次授信融资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刘彦崇及其配偶谢雪梅与公司共同为借款人，贷款发放和还款账户均为公司账户，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刘彦崇及其配偶谢雪梅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贷款用途于公司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支付货款、租金、工资与研发费用等，并授权刘彦崇代表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签署上述授信融资的有关法律文件。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由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延春高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